

证券代码：301392

证券简称：汇成真空

公告编号：2025-035

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其中1名职工代表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独立董事3名。

公司董事会提名罗志明先生、李志荣先生、林琳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鄢国祥先生、江绍基先生、涂溶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3名独立董事均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分别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潘峰先生、张军先生、张永清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的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由衷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罗志明先生: 197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北京语言大学金融学大专学历。2005年6月至2009年8月任东莞市穗诚真空设备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8月至2016年12月历任东莞市汇成真空科技有限公司监事、销售总监;2012年8月至2016年9月任江西穗诚科技有限公司经理;2017年1月至2019年7月任东莞市汇成真空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7月至今任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7月至今任汇成光电设备(东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3月至今任贝伊特科技(成都)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罗志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5,343,382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5.34%,罗志明先生、李志荣先生、李志方先生和李秋霞女士,该四人为同胞兄弟姐妹,于2020年7月8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四人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罗志明先生与公司现任副总经理张继芳先生为甥舅关系。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李志荣先生: 197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贵州民族大学视觉传达设计专业,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2005年6月至2009年8月任东莞穗诚执行董事兼经理,2010年11月至2011年5月任江西汇成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8月至2016年12月任东莞华熙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2016年3月至2016年12月任东莞市穗诚真空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年9月至2020年7月任江西穗诚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19年7月任汇成有限董事、总经理，2019年7月至今任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李志荣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22,891,644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2.89%，李志荣先生、罗志明先生、李志方先生和李秋霞女士，该四人为同胞兄弟姐妹，于2020年7月8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四人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李志荣先生与公司现任副总经理张继芳先生为甥舅关系。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林琳女士：198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大专学历。2000年7月至2007年4月任东莞市横沥汤氏塑胶玩具制品厂财务经理，2007年5月至2019年7月任汇成有限财务经理，2018年12月至今任新余碧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年7月至今任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2023年7月至今任东莞汇驰真空制造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林琳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持有新余碧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8703%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70,543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57%，担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新余碧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

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鄢国祥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江西省抚州市中医院会计、海口第一招商投资股份公司会计、海口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深圳兴粤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经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深圳市君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展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英特瑞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现任中国生物科技服务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士辰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深圳市中软易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博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和聚基金管理股份公司监事，兼任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客座教授。

鄢国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江绍基先生：中国国籍，1959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1987年7月至2024年12月，历任中山大学讲师、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教授、博士生导师；2025年1月至今，任中山大学荣休教授；2014年12月至2021年3月17日，担任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9月至今担任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5月至今担任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江绍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涂溶先生：中国国籍，1972年出生，具有日本永久居住权，博士研究生。1993年7月至1996年9月，任武汉理工大学助教；1996年10月至2012年7月，获得（日本）东北大学材料科学专业工学硕士、工学博士学位，历任（日本）东北大学金属材料研究所外国人研究者、非常勤讲师、助教、准教授；2012年8月至今，任武汉理工大学教授；2020年5月至今，任中山市气相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涂溶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